**2021年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

**单位预算**

**目录**

1.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概况
2. 主要职能
3.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2021年单位预算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单位收支总表
11. 单位收入总表
12. 单位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2021年单位预算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概况

一、主要职能

彬村山华侨经济区设置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工委”）和彬村山华侨经济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工委、管委会分别是市委、市政府的副处级派出机构，代表市委、市政府行使彬村山华侨经济区有关职权。“管委会”加挂“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的牌子，实行“两块牌子，一套人马”体制，主要职责：

（一）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做好经济区土地的开发、管理和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工作。

（二）负责做好归难侨管理服务工作。

（三）对进驻经济区的企业进行管理、协调、监督、服务工作。

（四）负责兴办和管理经济区的公益事业，协助市有关单位做好教育、卫生等工作。

（五）负责经济区的生产管理及各项经济技术指标的统计和申报工作。

（六）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二部分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2021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450.52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225.2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685.2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54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225.2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03.8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7.1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1.09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4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3.20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85.2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8.38万元，主要是2020年部分项目拨款收入安排到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03.85万元，占73.5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7.11万元，占8.33%；卫生健康（类）支出81.09万元，占11.8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43.20万元，占6.3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华侨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503.8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7.5万元，主要是2020年部分项目拨款收入安排到政府性基金收入。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45.5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41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1年预算数为11.5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28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24.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27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 （项） 2021年预算数为56.9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78万元，主要是人员缴费基数变化。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1年预算数为43.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

三、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535.9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02.0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

公用经费33.8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四、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1.54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1.5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1.54万元），较上年预算增长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公务用车经费纳入预算管理；公务车保有量5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100%。

（二）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5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54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7.36万元，主要是2021年部分项目拨款收入安排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100万元，占18.50%；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440万元，占81.5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0万元，主要是财政加大对农村基础设施的投入。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44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17.36万元，主要是2021年部分项目拨款收入安排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六、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2021年收支总预算2450.52万元。

七、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收入预算1225.2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685.26万元，占55.93%；政府性基金收入540万元，占44.07%；专项收入0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2万元，主要是增加了项目。

八、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021年支出预算1225.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5.90万元，占43.74%；项目支出689.36万元，占56.26%。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2万元，主要是增加了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琼海市彬村山华侨农场（单位）24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685.26万元、政府性基金54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